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112)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劉明光)

局長：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

問題：

1. 表列出非物質文化遺產辦事處在2023-24年度，2022-23年度、2021-22年度的編制及預算；
2. 表列出去年度非物質文化遺產辦事處曾經舉辦的展覽和教育推廣活動、參與活動人次、涉及的開支為何；
3. 當局有何計劃和預算，向旅客推廣香港的非物質文化遺產？

提問人：姚柏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9)

答覆：

1. 非物質文化遺產(非遺)辦事處過去3個年度的編制及經常開支(不包括員工薪酬)表列如下：

財政年度	編制	經常開支 (萬元)
2021-22	21	2,193
2022-23	21	2,356 (修訂預算)
2023-24	21	2,100 (預算)

2. 非遺辦事處除了持續舉行展覽外，亦定期舉辦多元化的活動，包括講座、工作坊、示範、表演和同樂日。非遺辦事處於2022-23年度舉辦的展覽和教育及推廣活動數目、參與活動人次，以及涉及的開支表列如下：

	數目 (截至2023年2月28日)	參與人次 (截至2023年2月28日)	預算 開支 (萬元)
展覽 ^註	6	267 764	596
教育及 推廣活動 ^註	389	30 812	

註：包括「非遺資助計劃－伙伴合作項目」的展覽及活動。

3. 非遺辦事處一直透過不同渠道包括網上平台、社交媒體、廣告宣傳和報章雜誌等，向市民大眾及訪港旅客宣傳香港的非遺及相關展覽。2023-24年度預算用於上述活動的開支約為70萬元。非遺辦事處亦透過「非遺資助計劃」資助非遺傳承人和團體舉辦周年性文化節或嘉年華活動，吸引旅客。此外，如有一些大型的非遺活動預計可吸引旅客，非遺辦事處會聯絡旅遊發展局作宣傳及介紹。